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材料，经审慎分析，本着认真、负责、独立判断的态度，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接受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 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图吧 BVI”）拟进行增资扩股，引进投资者 Image Cyber、Top Grove、蔚来资本和 Advantech。相关事项完成后，公司对图吧 BVI 的持股比例将降至约 45.173%，图吧 BVI、图吧 BVI 境内全资子公司北京图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图吧”）及其协议控制的境内公司北京四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维智联”）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

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二、关于公司、北京图吧与四维智联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公司为四维智联提供担保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本次图吧 BVI 增资交割的一项先决条件，公司、北京图吧与其协议控制的境内公司四维智联须完善相关协议安排，以确保北京图吧协议控制四维智联，图吧 BVI 将四维智联纳入其合并范围。其中，在《股份质押协议》中，公司将其所持四维智联 100% 股权出质给北京图吧，作为对其或四维智联履行前述合同义务的担保，属于上市公司为四维智联提供担保。

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本次拟进行的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三、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追加对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其内容和金额是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所必要的，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

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 想\_\_\_\_\_

任光明\_\_\_\_\_

吴艾今\_\_\_\_\_

二〇一八年九月七日